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暨公司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经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第2次董事会会议和公司2021年度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投资开发房地产项目的议案》，同意在公司拥有的位于长沙市开福区芙蓉北路地块（芙蓉北路地块1和芙蓉北路地块2）上投资开发广润福园房地产项目，开发范围为住宅及配套学校等，投资总金额为119,085.78万元（含补交地价款约30,100万元）。同时，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润分公司签署广润福园房地产项目总投资预算额度内的相关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和2021年2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第2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公司关于投资开发房地产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和《公司2021年度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二、合同签署暨进展情况

为尽快推动“广润福园”房地产项目，公司与湖南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省建科院”）和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五局三公司”）于2021年6月24日正式签订《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约定由中建五局三公司、省建科院总承包广润福园房地产项目（住宅、幼儿园）

建设工程设计施工项目，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541,399,815.60 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投资开发广润福园房地产项目已获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签署上述合同亦在广润福园房地产项目批准的额度内，且已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重新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及批准。

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 交易对方一：中建五局三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中意一路 158 号 1601

法定代表人：陈勇

注册资本：2,577,276,500 元整

经营范围：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铁路电气化工程专业承包；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服务；市政工程设计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技术服务；高新技术研究；智能化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金属制品研发；金属结构制造；抗震产品、综合支架、管廊支架、预埋槽道的生产；建筑工程材料、机电设备的销售；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建五局三公司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不存在履约能力受限的情形。

中建五局三公司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2018 年和 2020 年公司未与中建五局三公司发生类似交易；2019 年 6 月，中建五局三公司承接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浏阳河城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开发的浏阳财富新城房地产项目（商业房产开发及棚户区改造项目）专业工程施工业务，

合同金额为 5005.31 万元，占 2019 年同类业务比重 39.53%。

2. 交易对方二：省建科院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南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芙蓉区解放中路 88 号

法定代表人：戴勇军

注册资本：70,000,000 元整

经营范围：研究、开发建筑科学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并提供成果转让；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建筑机械设备；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城乡规划编制、风景园林工程设计；市政行业工程设计、水利行业工程设计、农业工程设计；建筑防水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特种专业工程专业承包业务；建设项目代建管理、招标代理、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工程勘察、工程总承包；工程咨询与管理、技术咨询及培训；建设领域及建筑业科技成果评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省建科院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不存在履约能力受限的情形。

省建科院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2018 年-2019 年，公司未与省建科院发生类似交易；2020 年 10 月，省建科院承接公司了广润福园房地产项目前期设计业务，合同金额为 438.62 万元，占 2020 年同类业务比重为 86.58%。

四、《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主要内容

发包人：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湖南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广润福园（住宅、幼儿园）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长沙市开福区芙蓉北路与冯蔡路交汇处东北角

工程内容及规模：“广润福园”房地产项目位于长沙市开福区芙蓉北路与冯蔡路交叉口东北角。其中本项目包括住宅、幼儿园、临街底商等（不含配套学校），用地总面积 59,934 m²（合 89.90 亩），其中：净用地面积 50,145 m²（合 75.21 亩）；住宅区总建筑面积 203,136.78 m²；项目计容建筑面积 150,435 m²，容积

率 3.00。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2. 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广润福园（住宅、幼儿园）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从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验收阶段至缺陷责任期阶段的设计、施工全过程均属本工程承发包的范围。发包人有权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调整承发包范围。

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对本工程施工图设计（含 BIM 设计）及施工现场设计服务、参与竣工验收等与设计相关的全部工作。

施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清表工程、土石方工程、边坡及基坑支护工程、基础工程、建筑主体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室内给排水、绿色建筑、海绵城市、电气工程（公共区域、电表箱至住户）、弱电及智能化工程、消防、暖通、照明、设备采购及其他附属工程项目全部施工工作。具体以经过审核的施工图图纸及招标工程量清单为准。

3. 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1 年 6 月 24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1 年 6 月 24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8 月 27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16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4. 质量标准

（1）设计质量要求：满足国家、省、市、行业规范及施工需求，并通过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审查。

（2）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5. 合同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亿肆仟壹佰叁拾玖万玖仟捌佰壹拾伍元陆角（¥ 541,399,815.60 元）。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本合同为综合单价包干合同。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五、合同签署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合同的签署将加快公司广润福园房地产项目的建设进度,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本合同的履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风险提示

项目可能受天气、环境等多方因素影响,推进进度是否符合计划进度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特此公告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5日